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委任主席；
董事變動及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
企業管治委員會組成變動**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榮新先生已因其他業務承擔需要投入更多精力而提呈辭任執行董事，自2021年2月23日起生效。

陳榮新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亦宣佈，自2021年2月22日起，(1)肖凱教授(「肖教授」)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2)楊波先生(「楊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3)曹雷先生(「曹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4)吳為贊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5)陳永生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肖教授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肖凱教授，40歲，現任香港劍橋教育集團董事長，深圳前海匯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具備豐富投資和產業運營經驗，在併購及股權投資等領域頗有建樹。肖教授是中國併購公會併購交易師，曾擔任天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

2016年在香港創辦香港劍橋教育集團任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香港劍橋教育集團專注2至6歲學前教育及K12教育、培訓及遊學等。肖教授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黑龍江哈爾濱、遼寧大連、河北、河南、山東、江西、廣西、廣東深圳等多個省份和城市投資及辦學，提供優質的學前教育及K12教育服務。香港劍橋教育集團及旗下學校多次獲得省級示範幼兒園、市級示範幼兒園、優秀民辦學校、新時代中國經濟創新企業、中國教育行業首選品牌、中國教育行業科技進步企業等榮譽，並獲得中國內地一項發明專利，十五項軟件著作權及多項作品登記權，企業信用等級被評為AAA級。自香港劍橋教育集團成立以來，開辦了19所幼兒園，2所小學及1所中學。

肖教授擔任黑龍江省港澳政協委員、上海市浦東新區港澳政協委員，是全港各區工商聯永遠名譽會長兼副會長及常務秘書長。2015年獲得香港首屆十大傑出新香港青年，2016年及2019年分別獲得哈爾濱工業大學頒發的「教育貢獻獎」。2019年7月被聘為哈爾濱工業大學兼職教授。

肖教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應用數學系精算與投資專業獲得理學碩士學位；哈爾濱工業大學機電工程學院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專業獲得工學碩士及學士學位。

於本公佈日期，肖教授(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肖教授(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

根據肖教授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約，肖教授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由2021年2月22日起生效，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肖教授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告退及重選，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根據肖教授之服務合約，彼將無權收取任何董事酬金，直至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授權董事釐定董事酬金為止，該酬金將經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肖教授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楊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楊波先生，41歲，畢業於東南大學儀器科學與工程系，是凡麥資產和泰德創業集團的創始人，從2016年開始擔任上海凡麥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過去10多年曾擔任深圳前海梧桐併購基金董事總經理，上海和山投資有限公司合夥人，上海歐飛數卡有限責任公司首席財務官等。楊先生是一位專注於科技、環保和教育領域的投資銀行家。亦是產業投資和併購領域的資深專家。在企業上市、私募股權、直接投資、跨國併購和產業基金領域經驗豐富。先後主導包括嘉興數博基金、嵐裕鳳凰基金、羅萊梧桐基金、無限夢想基金、新越文化基金和凡麥七號基金的設立、投資和管理工作。楊先生還是知名環保組織「綠石」的創建成員之一。

於本公佈日期，楊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楊先生(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

根據楊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約，楊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由2021年2月22日起生效，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楊先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告退及重選，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根據楊先生之服務合約，彼將無權收取任何董事酬金，直至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授權董事釐定董事酬金為止，該酬金將經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楊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曹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曹雷先生，63歲，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曾在武漢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工作多年；上世紀九十年代初入職深圳證券交易所工作，任《證券市場導報》編輯部主任和《證券時報》的主要創始人和負責人。曾擔任過多家民企和國企的總經理、執行董事、獨立董事等職務，具有20多年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尤其熟悉和擅長企業的資本運作、國內及海外上市業務，投融資業務。

於本公佈日期，曹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曹先生(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

根據曹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曹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由2021年2月22日起生效，除非曹先生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15天之書面通知，或本公司隨時向曹先生發出書面服務通知予以終止。曹先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告退及重選，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根據曹先生之委任函，彼將無權收取任何董事酬金，直至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授權董事釐定董事酬金為止，該酬金將經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曹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吳為贊先生，73歲，是一名企業家，具備多年投資及實業發展經驗，在中國香港、內地、東南亞等地投資興業，旗下產業包含影視投資及發行、房地產開發、運輸物流、餐飲連鎖等。

於本公佈日期，吳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吳先生(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

根據吳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由2021年2月22日起生效，除非吳先生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15天之書面通知，或本公司隨時向吳先生發出書面服務通知予以終止。吳先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告退及重選，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根據吳先生之委任函，彼將無權收取任何董事酬金，直至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授權董事釐定董事酬金為止，該酬金將經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吳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永生先生，41歲，於2004年畢業於新加坡共和國南洋理工大學，獲頒工程（電氣及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及於2010年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先生於2017年通過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之基金從業人員資格考試。彼於2008年8月至2010年7月及於2013年12月至2016年3月曾為中國通海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代表。

陳先生擁有超過15年的境內外資本市場、投融資及企業管理經驗，曾於多家國內外知名金融機構擔任管理職務，包括Citicorp Investment Bank (S) Ltd.（一間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及投資銀行業務之公司）及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之公司）。

陳先生由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曾任久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50））之執行董事及於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擔任該公司首席執行官。

陳先生亦積極參與社會事務，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全球校友委員會委員、香港校友會會長，香港科技大學內地生校友會副會長等職，並獲南洋理工大學頒發南洋杰出青年校友獎。

於本公佈日期，陳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陳先生(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根據陳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由2021年2月22日起生效，除非陳先生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15天之書面通知，或本公司隨時向陳先生發出書面服務通知予以終止。陳先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告退及重選，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根據陳先生之委任函，彼將無權收取任何董事酬金，直至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授權董事釐定董事酬金為止，該酬金將經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陳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至少要有三名成員，其中又至少要有一名是如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無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之相同規定之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人選填補上述職位空缺。本公司將於作出相關委任後另行刊發公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陳榮新先生於任期內之貢獻及服務，並熱烈歡迎肖教授、楊先生、曹先生、吳先生及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肖凱教授

香港，2021年2月22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肖凱教授、陳榮新先生、沈順先生及楊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雄峰先生、胡海松先生及吳國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雷先生、吳為贊先生及陳永生先生。